**罗溪中心小学“课间小巡警”方案**

为加强我校不文明行为的监督检查工作，少先队大队部设立了学生 “文明行为监督岗——课间小巡警”。此岗位由班主任在班里择优推选2名优秀队员担当， 负责课间文明与安全的巡查与监督工作。

课间小巡警的职责主要有：

1. 佩戴“课间小巡警”标志上岗。

2、课间活动时间在教室、走廊、楼梯和长廊等地区巡查学生课间不文明游戏、不文明言行，巡查校园角落里学生活动的安全隐患。同时巡查有无乱丢垃圾、破坏公物等不文明行为，要随手捡起地上的垃圾。

3、每天填写好巡视记录表，周五放学前上交到大队辅导员杨继芬老师处。

4、周一升旗仪式，由大队长作值周总结时一并反馈课间活动巡查情况。

5、巡查员的记录情况作为以后评定“优秀班集体”的重要依据之一。

每学期期末，获得岗位三--四星级评价的同学被评为“班级岗位小能手”，获得岗位五星级评价的同学被评为“校级岗位小能手”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岗位星级 | 标准 |
| ☆ | 能完成岗位工作，但有时需要督促和提醒。 |
| ☆☆ | 能主动按时上岗。 |
| ☆☆☆ | 岗位工作认真有质量，持久性强。 |
| ☆☆☆☆ | 学会合作，具有一定的服务精神。 |
| ☆☆☆☆☆ | 能处理或解决遇到的问题，工作讲方法，有成效。 |

少先队大队部

2017.10